

2023 年中级会计职称

中级会计实务

备考预习班

目录

怎么考？

考什么？

怎么学？

第一部分

怎么考

一、政策部分

关于 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会考（2022）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

经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研究决定，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以下简称会计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方式，分别于 2023 年 5 月（初级、高级）、9 月（中级）举行。现就 2023 年度会计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部分

一、考试报名

（一）报名参加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2.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 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报名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4 年。
3. 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 2 年。
4. 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1 年。
5. 具备博士学位。
6.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三）本通知所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正式从事会计工作，相应时间不计入会计工作年限；参加中级资格考试工作年限为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会计工作时间的总和。

（四）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在内地报名。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五）审核报考人员报名条件时，报考人员应提交学历或学位证书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居民身份证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明）等材料。

二、考试科目

中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财务管理》、《经济法》

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中级资格证书

三、考试大纲

会计资格考试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 2023 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
2023 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将另行公布。

四、考试时间及考务日程安排

(一) 考试时间

级别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中级	9 月 9 日至 11 日 (周六、周日周一)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13:30—15:45 财务管理
		18:00—20:00 经济法

中级资格考试于 2023 年 9 月 9 日至 11 日举行，共 3 个批次，《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 165 分钟，《财务管理》科目考试时长为 135 分钟，《经济法》科目考试时长为 120 分钟。

会计资格考试时间、批次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二) 中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 2023 年 4 月 20 日前，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公布本地区 2023 年度中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式等考试相关事项，并分别抄送财政部会计司和会计财务评价中心。
-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10 日“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系统开通。在上述时间内，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自行确定本地区的报名开始时间。考试报名统一在 7 月 10 日 12:00 截止，缴费统一在 7 月 10 日 18:00 截止。
- 2023 年 8 月 15 日前，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公布本地区中级资格考试准考证网上打印起止时间。
- 2023 年 9 月 9 日至 11 日组织中级资格考试。
- 2023 年 9 月 20 日前，召开全国评卷会议，部署中级资格考试评卷工作，印发主观试题标准答案和评分标准。
- 2023 年 10 月 12 日前，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组织完成本地区中级资格考试评卷工作，向财政部会计财务评价中心报送评卷数据，并附本地区上报数据统计汇总表、上报数据清单及评卷工作的书面报告。
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在评卷过程中，应注意排查雷同试卷，特别是对“同对同错率”较高的试卷，应组织专家进行甄别、判定，确属雷同试卷的，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 31 号）进行处理。
-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数据核验及评卷质量抽查后，下发中级资格考试成绩，并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公布。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同时公布本地区考试成绩、咨询电话和电子邮箱。
- 考试成绩公布后 1 个月内，各省级考试管理机构完成合格人员相关信息复核、确认工作，并向财政部会计财务评价中心报送考试合格人员相关信息及书面报告。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18 日

二、《中级会计实务》特点

1. 教材内容

企业会计准则，是规范上市公司业务的会计处理

2. 考试命题特点

- 重点突出（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报表；所得税；收入；金融资产；会计差错更正；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财务报告）
- 综合性强、注重热点问题
- 重职业判断，强调实际应用

4) 新增、新修改内容，是本年命题点

3. 学习建议

建立专业思维，建立会计思维，顺着思维规律，理解会计知识，做到高效学习

4. 授课特点

1) 讲原理，掌握规制者制定准则目的，对准则透彻分析，从理解角度掌握知识

2) 讲考点，针对考试内容进行讲解，确保顺利通关

3) 讲方法，掌握做题方法，既保障高效做题，又确保结果正确